

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通知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。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，截至会议通知要求的表决截止时间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，其中董事周晓南、樊艳丽、文春燕、孙汉董、王楠、龙云刚采用通讯表决方式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9年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涉及的商誉减值情况，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商誉减值测试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及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全文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《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二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。

《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公司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相关章节。

三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2019年度

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9)。

四、会议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0)。

五、会议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0 年审计机构, 聘期一年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聘任 2020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1)。

六、会议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: 不派发现金股利, 不送红股, 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 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做了专项说明, 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2)。

七、会议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3)、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4)。

八、会议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。

九、会议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>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》正文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）及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6）。

十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按照财政部要求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——收入》。本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7）。

十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决定将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述职，述职内容详见已披露的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8），会议通知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9）。

上述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项议案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8日